

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國立中興大學		
課程名稱	租稅申報實務人才培訓班第01期		
上課地點	學科: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		
報名方式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採網路報名</p> <p>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 加入會員</p> <p>2. 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： https://ojt.wda.gov.tw/ 報名</p>		
訓練目標	<p>緣由:中興大學為綜合型大學，創新產業暨國際學院配合政府產業政策、企業經營脈動與終身學習型社會之需求，與政府單位如經濟部工業局、資策會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、臺中市政府、退輔會等單位開設各項推廣教育班別，99年更獲中區職訓局評鑑優等，嚴選師資，課程符合市場需求，在大中部地區形成推廣教育自有品牌。本院更自民國102年榮獲第二屆國家訓練品質獎，並連年榮獲TTQS評核「金牌獎」的高度專業肯定，並辦理樂齡大學、Mini EMBA programs、自辦班(冬令營、夏令營、小時學堂等)，持續在本院業務上精益求精，為追求更好的推廣教育質量而努力。未來結合各種創新創意之趨勢，與政府各項產業政策之推動，扮演大中部地區推廣教育之要角，在既有基礎上，不斷前進。</p> <p>學科:學員可學習稅法基本知識、租稅規劃架構及節稅觀念，以提升稅務管理能力。加強企業財會人員或會計師事務所從業人員稅務專業能力，課程內容著重實務演練、稅局查審案例與經驗分享，強化從業人員租稅申報實務之能力，學習正確之規畫策略。</p> <p>技能:學員可學習營業稅、所得稅及遺贈稅申報實務技能，避免申報疏失及處罰。讓學員建立稅務之基本專業知識外，亦可了解常見之申報疏失及最新修法趨勢，增加租稅申報實務之經驗值，提升租稅規劃及稅務管理能力。</p>		
課程內容大綱及時數			
2019/06/28(星期五)	18:30~21:30	3.0	稅捐稽徵法(租稅之優先受償、核課期間與徵收期間、稅捐保全等)
2019/07/01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納稅者權利保護實務(納稅者權利保護法重點解析、申請納保官協助之案例分享、行政救濟實務等)

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2019/07/05(星期五)	18:30~21:30	3.0	綜合所得稅之法規解析(法規架構、課稅主體、免稅範圍、各類所得、免稅額及扣除額、稅改新制等)
2019/07/08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綜合所得稅申報實務(綜合所得淨額計算、計稅方式、申報流程、節稅規劃等)
2019/07/12(星期五)	18:30~21:30	3.0	營業稅之法規解析(法規架構、課稅主體及客體、免稅項目、零稅率、稽徵規定、電子商務課稅方式等)
2019/07/15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加值型營業稅申報實務(銷項稅額計算、進項稅額計算、兼營營業人稅額計算、營業稅申報常見疏失及節稅規劃等)
2019/07/19(星期五)	18:30~21:30	3.0	多角貿易稅務及會計處理(各類多角貿易型態介紹、各型態適用零稅率之相關規定及應備文件、多角貿易之帳務處理等)
2019/07/22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查核準則法規解析(法規架構、課稅主體、課稅客體、免稅項目、所得額計算、稅率、稅改新制等)
2019/07/26(星期五)	18:30~21:30	3.0	營所稅查核實務－收入及成本(營收調節表編製、收入認定方式、成本報表及查核重點、案例解析等)
2019/07/29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營所稅查核實務－各項費用(各項費用查核重點、合法節稅技巧等)
2019/08/02(星期五)	18:30~21:30	3.0	反避稅制度介紹(移轉訂價、反資本稀釋、CFC稅制、PEM稅制、個人反避稅等))
2019/08/05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房地合一稅申報實務(不同課稅主體之課稅方式、免稅範圍、稅率、稅額計算、租稅優惠、申報方式、節稅規劃等)
2019/08/09(星期五)	18:30~21:30	3.0	最低稅負制及清決算申報實務(最低稅負制之申報方式及應注意事項、清決算案件申報方式、實務問題解析、節稅策略等)
2019/08/12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扣繳申報實務(來源所得認定原則、扣繳流程、各類所得扣繳實務、常見扣繳申報疏失等)
2019/08/16(星期五)	18:30~21:30	3.0	遺產及贈與稅之法規解析(法規架構、課稅主體、課稅客體、不計入項目、估價標準、免稅額及扣除額等)
2019/08/19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0	遺產及贈與稅申報實務(稅額計算、視同贈與實務解析、實物抵繳、信託課稅、節稅規劃等)

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<p>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</p>	<p>具基本財稅觀念，從事財會稅務相關業務者。</p>
<p>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</p>	<p>學員學歷：不限</p> <p>招訓方式： 製發招生簡章，並將此招生訊息公佈於網站，並運用電子郵件或簡訊方式，將訊息發佈，此外，亦將訊息揭露於平面媒體廣告欄，以吸引各界人士踴躍報名。</p> <p>遴選方式： 依規定一律採用線上報名，學員需於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完成報名。本校將依上網報名依序錄取並進行招訓對象資格條件審定；並在資格確認無誤後，通知前來繳納訓練費用及相關資料，未能於通知5日內繳清或仍資料不齊全者，本校將視其放棄權利，由候補者依序遞補之。</p>
<p>招訓人數</p>	<p>25人</p>
<p>報名起迄日期</p>	<p>108年05月10日至108年06月07日</p>
<p>預定上課時間</p>	<p>108年06月28日(星期五)至108年08月19日(星期一)</p> <p>每週一18:30~21:30上課、每週五18:30~21:30上課</p> <p>, 共計48小時</p>

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授課師資	<p>※蘇仁偉 老師</p> <p>學歷：成功大學 會計學研究所</p> <p>專長：1. 國稅局查審經驗12年；2. 資誠、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稅務部經理；3. 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稅制委員；4. 志聖、三民補習班稅法講師</p>
費用	<p>實際參訓費用：\$6,720</p> <p>(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補助：\$5,376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1,344)</p> <p>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%、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%</p>
退費辦法	<p>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</p> <p>三十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</p> <p>(一)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，餘者退還學員。</p> <p>(二)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</p> <p>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三十一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</p> <p>(一) 因故未開班。</p> <p>(二) 未如期開班。</p> <p>(三)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</p> <p>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 <p>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六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退費處理期間，依據各訓練單位處理退費手續，並應於一個月內將退款金額匯入學員帳戶或以現金退還學員。</p>

108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說明事項</p>	<p>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</p> <p>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65歲（含）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</p> <p>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之補助。</p> <p>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（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）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</p>	<p>聯絡人：游雅筑 聯絡電話：04-22855506 傳 真：04-22855507 電子郵件：carobaby@dragon.nchu.edu.tw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</p>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 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】 電 話：04-23592181 分機：1505、1524、1534、1535 傳 真：04-23590893 網 址：https://tcnr.wda.gov.tw/</p>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